# 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10-17

*第一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1、负责校园内的安全，处理校园安全中的偶发事件。2、上班时要按时到岗，要穿保安服、佩戴值班标志。3、坚守岗位，履行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在值班期间不能随意脱岗，...*

**第一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

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

1、负责校园内的安全，处理校园安全中的偶发事件。

2、上班时要按时到岗，要穿保安服、佩戴值班标志。

3、坚守岗位，履行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与要求，在值班期间不能随意脱岗，不准在岗处理与值班无关的工作，在当班期间负责检查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4、协助政教处处理纠纷和其他问题，问题严重的要及时向上级领导汇报。

5、负责检查进出人员及车辆，保卫人员应规定开关大门并检查进出车辆，无关人员不得进入校园。

6、保卫人员要定时巡查校园内重要部位的安全问题。

7、保卫人员在学生活动时，要主动维持学生秩序，学校各项重大活动时，在人流密集处疏导学生。

8、保卫人员在当班时要主动教育和纠正违规学生的行为，并保持清醒的头脑，不与学生发生冲突。

9、保卫人员要主动作好节假日的安全保卫工作，积极完成上级机关交给的各项任务。

10、有突发事件发生时，保卫人员应马上向有关领导汇报，必要时应及时与派出所联系，同时要主动协助公安机关进行工作。

田家城小学安全保卫小组：

组长：曹建民

副组长：闫 涛、组员：①门卫保安：李德亮；

②校联防队员：聂建勋贾相宝任宝山陈兴荣 贾军华

**第二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学校有关安全保卫工作的方针政策，确保校园的政治安定和治安稳定。

2、宣传教育广大师生员工，提高警惕，增强法制观念，做好防破坏、防盗、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内部安全。

3、在政教处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负责制定全校安全保卫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健全并组织实施各项保卫制度，经常检查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安全。

4、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理校内发生的治安案件、刑事案件及灾害事故。

5、负责学校机密、要害部位和易发案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检查并督促整改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

6、负责节日和学校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严防各种破坏活动，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

7、负责学校治安综合治理小组的日常工作，提出全校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计划，落实措施，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开展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8、上课、晚自修期间，以及放学时间学校必须确保有一名以上保卫人员在校门口做好值守工作。

9、上课（包括晚自修）期间，学校大门要有效关闭、上锁，坚决杜绝无门卫或门卫形同虚设的现象。凡外来人员到校办事或会见人员，必须认真查验并登记，禁止以口头询问代替，未经核实情况就放行的现象发生，严防不法人员混入校园伤害师生。

10、有民办幼儿园的乡镇中心小学保卫人员必须挂钩该辖区内的民办幼儿园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督促民办幼儿园的安全保卫工作。民办学校和民办幼儿园必须配备专兼职的保卫干部，安全保卫工作内容和等级与公办学校相同。

**第三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安全保卫工作的方针政策，确保校园的政治安定和治安稳定。

(2)在政教处及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负责制定全校安全保卫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建立健全并组织实施各项保卫制度，经常检查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安全。

(4)宣传教育广大师生员工，提高警惕，增强法制观念，依靠群众做好防破坏、防盗、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内部安全。

(5)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理校内发生的治安案件、刑事案件及灾害事故。

(6)负责检查消防监督条例贯彻情况，负责义务消防员的业务培训，制定全校防火建设规划并做好消防设备、器材的添置、维护工作。

(7)负责学校机密、要害部位和易发案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检查并督促整改火险隐患，确保安全。

(8)负责节日和学校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严防各种破坏活动，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

(9)负责掌握临时住在校内人员的情况，如有可疑，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第四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一、执行上级有关安全保卫工作的方针政策，确保校园的政治安定和治安稳定。

二、宣传教育广大师生员工，提高警惕，增强法制观念，依靠群众做好防破坏、防盗、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内部安全。

三、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理校内发生的治安案件、刑事案件及灾害事故。

四、负责学校机密、要害部位和易发案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检查并督促整改火险隐患，确保安全。

五、负责节日和学校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严防各种破坏活动，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

六、负责掌握临时住在校内人员的情况，如有可疑，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七、每天学生上学放学时，要在学校门口附近巡逻，确保学生安全离（返）校。

八、每天负责开关学校路灯以及开关学校大小门（晚上时间关闭教学大楼大门并做好记录，有问题及时处理。如发生重大的治安事件，将追究当班者的责任。）

九、值班人员在下班之前要搞好交接班的各项工作，包括各种登记簿，公物的交接。

**第五篇：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吕楼小学安全保卫人员工作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安全保卫工作的方针政策，确保校园的政治安定和治安稳定。

2、学校保卫干部人员上班时间必须统一着装，并配带必要的安全保卫器械。

3、在校委会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公安机关的领导下，负责制定全校安全保卫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健全并组织实施各项保卫制度，经常检查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安全。

4、加强对广大师生员工安全宣传教育，提高警惕，增强法制观念，依靠群众做好防破坏、防盗、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内部安全。

5、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理校内发生的治安案件、刑事案件及灾害事故。

6、负责学校机密、要害部位和易发案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检查并督促整改各种安全隐患，确保安全。

7、负责节日和学校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严防各种破坏活动，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

8、负责学校治安综合治理小组的日常工作，提出全校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计划，落实措施，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开展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9、上课、晚自修期间，各学校必须确保有一名以上保卫人员在校门口配合门卫做好值守工作。

10、上课期间，学校大门要有效关闭、上锁，坚决杜绝无门卫或门卫形同虚设的现象。凡外来人员到校办事或会见人员，必须认真查验有效证件并登记，禁止以口头询问代替，未经核实情况就放行的现象发生，严防不法人员混入校园伤害师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